关于2020年东河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笔试工作考生疫情防控事项的公告

各位考生：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有关要求，确保每一位考生健康安全，现将2020年东河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笔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笔试时间、地点

 因疫情防控影响，笔试时间、地点请考生实时关注东河区政府信息网通知，具体考试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准考证打印开放时间为网上发布笔试通知后至笔试开始前，考生登录报名网站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

 二、疫情防控要求

 （一）参考人员应提前一个小时到达考点，按照指示牌走考生专用通道。陪考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点。

 （二）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参考人员自进入考点后必须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医用外科口罩）。拒绝佩戴口罩的考生，按违纪处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考生应按照工作人员指引，摘除口罩。

 （三）考生进入考点时需出示准考证、身份证件（包括二代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健康承诺书（报名简章中附件4，需本人手写签名）及电子健康码（电子健康码需由考生通过手机现场出示，考生需提前申领并打开健康码页面，以备检查，建议使用支付宝、微信申领的电子健康码）。考生须提前签署《2020年东河区公开招聘教师考试健康承诺书》（报名简章中附件4，需本人手写签名），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终止）考试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注意：“电子健康码”为非绿色的参考人员不得参加笔试。

 （四）根据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报考人员应在考试前7天内，须通过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客户端“蒙速办”APP、“蒙健康”APP或支付宝、微信申领“电子健康码”。“电子健康码”为绿码、经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体温检测≥37.3℃的参考人员须到指定临时隔离点进行再次测量，仍不合格的，或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由疾控部门、医疗机构人员进行专业评估，招聘考试机构根据专业评估建议，综合研判评估是否具备参加考试的条件，或在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经排查不存在问题的，参加笔试；经排查无法排除新冠病毒等传染病感染的，不得参加考试，按全市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执行。

 （五）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或中高风险地区返（来）包人员应当主动向人事考试部门报告。体温正常，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或包含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信息的健康通行码，方可参加考试。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需提供相关健康证明，无法提供的人员，不得参加考试。

 （六）有国（境）外旅居史人员按照自治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执行。

 （七）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由驻点医务人员进行个案预判，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由医疗机构按相关规定执行，视为提前结束考试。

 （八）参考人员进入考点前以及考试后，要保持1米的距离，笔试结束后走考生通道，依次离开考点，不得扎堆聚集。

 （九）参考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则和国家、自治区、包头市疫情防控措施和要求，听从考务人员、疾控机构、医疗机构人员的指挥，违反者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2017〕第35号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执行。

 （十）以上内容将根据疫情变化随时研判并调整，考生近期要密切关注包头市东河区政府信息网或关注“东河教育局”微信公众号有关信息，及时获取考试政策、制度规定和施考流程等相关信息。

 包头市东河区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7月31日